

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活動與訓練部

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

電話：2425 5999

傳真：2481 7445

青少年活動通告第 26/2014 號

2014 年 5 月 10 日

少年獨木舟訓練班（海星章、海馬章）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海上活動組將於 2014 年 7 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獨木舟教練員曾文泰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4 年 7 月 6 日	日	09:30 – 16:00	新界大埔汀角路大美督413號 大美督海上活動中心
2014 年 7 月 13 日			

(二)參加資格：1. 本地域已宣誓之幼童軍；及
2. 能和衣游泳50米或持有香港童軍總會海上活動紀錄冊（Sea Activity Log）內之游泳測試資格。

(三)費用：每位收費港幣 60 元正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艇租及營費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(四)名額：12 人

(五)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
1. 填妥PT/03報名表格及家長同意書；
2. 參加資格【項目2】之副本；
3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4. 貼上1元7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。

(六)截止日期：2014 年 6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

(七)其他：1. 取錄與否均以書面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；
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飾出席；
3. 本班為獨木舟總會少年獨木舟發展計劃之海星章、海馬章，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並經考試合格後，方獲簽發「幼童軍獨木舟一級星章」；
4. 參加者須自費購買獨木舟總會紀錄冊，並購買少年獨木舟海星章、海馬章；
5.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/訓練活動，詳情請參閱總會特別通告第06/2014號；
6. 本通告可於新界地域網頁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內瀏覽；
7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3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訓練幹事彭樂儀小姐聯絡。

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胡志偉

（陳君儀 代行）

